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邓慧敏因另有公务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书面委托董事蔡爽代为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上午10:00在广西南宁市民族大道126号龙滩大厦2601会议室以现场+视频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文件于2024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会议由董事长赵大斌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3名，实际出席董事13名。其中：现场参会董事5名，分别是赵大斌、施健升、蔡爽、韦锡坚、林世权；视频表决董事7名：分别是莫宏胜、于凤武、李香华、谢晓莹、潘斌、沈剑飞、周兵；董事邓慧敏（非独立董事）因另有公务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书面委托董事蔡爽代为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二、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同意以公司 2024 年 6 月末股本 7,882,377,802 为基数，实施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85 元（含税），分红总额 670,002,113.17 元。不实施送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分红总额占半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6.61%。

因公司在 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已审议通过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的条件及比例上限，本次利润分配议案是根据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预案公告》（公告号：2024-031）。

三、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出售闲置房产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关于公开挂牌出售闲置房产的议案》相关内容。

四、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5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公司对中国大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该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方董事赵大斌、施健升、蔡爽、于凤武、邓慧敏回避表决。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对中国大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相关内容并披露。

五、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本部部门机构设置的议案》

同意《关于调整公司本部部门机构设置的议案》相关内容。

六、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给予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3 年度考核奖励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对公司经理层成员进行2023年度责任制考核奖励：正职含税绩效年薪标准为75.38万元，其他副职经理层绩效薪金总水平按不超过正职标准的85%确定，并按规定合理拉开差距。

奖励金额按照实际任职月数折算，经理层成员考核奖励总额为326.12万元（税前），调减已预发绩效年薪后，本次绩效薪金实际税前兑现总额为226.57万元。

七、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投资开发新能源发电项目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投资建设 62.4MW 那坡县龙合镇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以下简称“那坡光伏项目”）；100MW 凤山平乐风电场（以下简称“平乐风电项目”）；150MW 南丹大平光伏项目（以下简称“大平光伏项目”）；138MW 南丹八圩光伏项目（以下简称“八圩光伏项目”）共四个项目。

那坡光伏、平乐风电、大平光伏、八圩光伏四个项目合计总投资额约 24.06 亿元，资金来源为资本金 20%，银行贷款 80%。

那坡光伏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大唐桂冠新能源有限公司新注册全资子公司大唐桂冠（那坡）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广西百色市那坡县；

平乐风电项目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大唐凤乐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广西河池市凤山县思源街道思源社区双创产业园 1 号研发楼第 3 层 315 号；

大平光伏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龙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西大唐合冠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大唐合冠（南丹）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广西河池市南丹县城关镇民生街 35 号县人民政府实训室二楼；

八圩光伏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龙滩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西大唐合冠新能源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大唐合冠（南丹）新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广西河池市南丹县城关镇民生街 35 号县人民政府实训室二楼。

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投资开发新能源发电项目的公告》（公告号：2024-032）。

特此公告。

广西桂冠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